大邑县新场镇

关于公开招聘四级社区专职工作者的公告

为进一步加强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,按照"公开、平等、 竞争、择优"的原则,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四级社区专职工作 者1名,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招聘岗位及人数

社区专职工作者(四级)1名。

二、报名条件

- (一) 岗位基本条件
- 1.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,政治素质好,责任心强;
- 2. 热爱村(社区)工作,乐于奉献,善于开展群众工作, 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相关业务知识;
- 3. 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应届毕业生(其中 2024 年应届毕业生需在 2024 年 7 月 31 日前取得有效的毕业证、学位证);
 - 4. 品行端正、身体健康;
 - 5. 年龄在 40 周岁以下。

(二)加分条件

符合下列条件应聘人员享受笔试折合后加分:

持有国家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证书的(助理社会工作师加 0.5分;社会工作师加 1分;高级社会工作师加 1.5分)。

- (三)有下列情形之一,不得应聘社区专职工作者
- 1. 曾受过各类刑事处罚的;

- 2. 曾被开除党籍、开除公职的;
- 3. 有违法、违纪行为正在接受调查的;
- 4. 尚未解除党纪、政务处分或在处分影响期内的;
- 5. 曾受到党内严重警告以上及行政记过以上处分的;
- 6. 现役军人、在读的非 2024 年应届毕业生;
- 7. 被列入失信人员名单的、有吸毒史的;
- 8. 有法律法规规定不适合在社区专职工作者岗位上工 作的其他情形。

三、招聘程序

(一)发布公告

招聘公告发布地址:大邑县人民政府门户网和"雪山下的水乡古镇新场"微信公众号同步发布。

- (二)公开报名及资格审查
- 1. 报名方式

报名采取现场报名方式,报名地点为新场镇人民政府社区治理办公室(大邑县新场镇思安北路79号)。

2. 报名时间

2024年2月26日至2月28日,上午9:00-12:00,下午13:00-17:00。

- 3. 报名材料
- (1)纸质报名表(附件1); (2)身份证及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1张(居住证原件及复印件1张); (3)近期1寸免冠蓝底照片2张(报名表、准考证各一张); (4)户籍(居住)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原件1份; (5)持有

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的须持证书原件及复印件1份;(6)政治面貌为中共党员的须出具所在党支部的党员身份证明原件1份;(7)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1张及学信网学籍证明材料。

4. 资格审查

对报名人员按照公告要求的资格条件进行资格审查。如资格审查不合格,不予报考。

5. 报考须知

- (1)报考者在填写报名表格的个人简历时,须完整填写本人学习和工作经历(学历从最高学历填起,工作经历包括起止年月、单位、专业或职务等),不按要求填写的,将不予审核通过。
- (2)未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提供完整报名材料的,将 不予受理报名,相关责任由报名人员自行承担。
- (3) 联系人: 邓婷 15390426551 (咨询时间为工作日上午 9: 00-12: 00, 下午 13: 00-17: 00)
- (4)准考证领取时间: 2024年2月29日至3月1日(上午9:00-12:00,下午13:00-17:00)领取地点为:新场镇人民政府社区治理办公室(大邑县新场镇思安北路79号)。

笔试后请务必保留好准考证,如进入面试环节须凭此准 考证进行面试。

(三)政策加分审核

符合政策加分条件的报名者,请在交报名表的同时携带符合加分条件相关材料进行现场审核。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

供加分相关材料的,视为自动放弃,责任自负。

(四)笔试

- 1. 笔试内容。本次招聘不指定书籍,不进行任何形式的培训,基本内容为党建基础知识、社会工作(社工基础知识)、社区工作综合能力和应知应会的内容、公文写作等方面知识。笔试满分为 100 分。
- 2. 笔试时间: 2024 年 3 月 5 日 (星期二),地点和其他事项见准考证。
- 3. 成绩公布。笔试总成绩(笔试总成绩=笔试成绩×50%+政策加分)和进入面试人员名单将在大邑县人民政府门户网和"雪山下的水乡古镇新场"微信公众号同步发布。
- 4. 开考比例: 岗位招聘人数与报名人数之比原则上不低于1:3。

(五)面试

- 1. 面试人员确定。按照笔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 1: 3 比例确定参加面试人员,最后一名笔试总成绩分值相同的一 并进入面试。
- 2. 面试时间及地点: 2024年3月12日(星期二),具体时间和地点详见面试通知。
- 3. 面试方式。面试由新场镇社区专职工作者招聘工作组统一组织。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。
- 4. 考试总成绩。考试总成绩=笔试成绩×50%+政策加分+ 面试成绩×50%,进入体检人员名单在大邑县人民政府门户 网公示和"雪山下的水乡古镇新场"微信公众号公布。

(六)体检

面试结束后,按照考生的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等额确定进入体检的人选(考试总成绩相同的,按面试成绩排序),体检需到县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进行体检,体检后将体检报告交到新场镇人民政府社区治理办公室(体检报告提交截止时间为2024年3月20日17:00)。如体检不合格,在已参加面试的人员中按照考试总成绩依次等额递补,直到取足名额。(体检费由参加体检人员自理)

(七)政审

对拟聘人员进行政审,主要审验身份证、学历学位证书、户口本原件、核实年龄、学历、专业、政治面貌、工作经历、有无违法犯罪及不适合聘用的情形等。如政审不合格,在已参加面试的人员中按照考试总成绩依次等额递补,直到取足名额。

(八)确定拟聘人员

根据笔试、面试、体检、政审情况确定拟招聘人选。

(九)公示

拟聘人员名单在大邑县人民政府门户网和"雪山下的水乡古镇新场"微信公众号公布公示7个工作日。

(十)聘用

聘用人员待遇按照《大邑县城乡社区专职工作者职业化 岗位薪酬管理办法》执行,享受基本养老、医疗、失业、工 伤、生育保险和公积金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- 1. 应聘人员应对填报资料真实性负责。对伪造、涂改证件证明材料、考试考核过程中存在作弊等违规行为的,取消应聘资格。应聘人员应提供准确的手机联络方式,确保随时可联系,否则造成的后果由其本人自行承担。
- 2. 已聘人员须在规定时间内报到,逾期不能报到的,不 保留聘用资格。如有弄虚作假,一经查实,予以解聘。
- 3. 本公告未尽事宜,由新场镇社区专职工作者招聘工作组解释。

大邑县新场镇人民政府 社区专职工作者招聘小组 2024年2月22日

附件 1:

新场镇社区专职工作者四级岗位报名表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			
籍贯		出生年月		入党时			照片	
健康状况		婚姻状 况		参加工 作时间				
身份证号码				联系电 话				
文化程度				,				
毕业院校及专业								
已获资格证书								
家庭住址								
	起止时间				工作单位及职务(职级)			
工作简历								
主要家庭成员								
	关系	姓名	年龄			住址或工作地址		
本人承诺	以上填写信息属实,如有弄虚作假,本人愿意承担一切后果。							
	承诺人: 年 月 日							
	承 	円	- 月 日					